

鐵路安全使用指南

因鐵路公司不同，其安全設備設置情況及操作方式等可能存在差異，敬請注意。

2010年3月

國土交通省鐵道局

鐵路安全使用指南（目錄）

第1章 本指南的宗旨

第1節 背景

第2節 目的

第3節 基本準備

第2章 使用者須知

第1節 月台須知

- 1 在月台移動時
- 2 白線、黃線
- 3 等待列車時
- 4 上、下車時
- 5 車門關閉時
- 6 其他注意事項
- 7 月台上的安全設備等

第2節 列車內須知

- 1 禁止攜帶危險物品
- 2 吊環和扶手
- 3 靠近車廂門時
- 4 靠近車廂間通道、列車通道門時
- 5 其他注意事項
- 6 車內的安全設備等

第3節 平交道須知

- 1 步行穿越時
- 2 騎自行車穿越時
- 3 開車穿越時
- 4 被困在平交道內時
- 5 平交道的安全設備等
- 6 禁止妨礙等行為

第4節 鐵軌周圍須知

- 1 在鐵軌周圍時
- 2 禁止妨礙等行為

第3章 向使用者等傳達資訊

第1節 促進理解與配合的策略

第2節 資訊傳達的技巧

第1章 本指南的宗旨

第1節 背景

鐵路具有對地球環境負荷小、適合大量運輸、運行安全穩定、票價設定多樣且穩定等特點。因此，鐵路成為許多人共同使用的公共運輸工具，與我們的生活密不可分。但另一方面，若鐵路的使用方式不當，可能會導致悲慘的事故，或導致列車長時間停駛，給周圍許多共同使用者帶來巨大的損失和不便。

特別是近年來，從鐵路事故和延誤的發生情況來看，大多是由非鐵路公司造成的，例如從月台跌落、在月台上發生碰撞、強行穿越平交道、進入鐵軌內等。對於這些問題，很難僅靠鐵路公司來實施安全措施，而且，僅要求鐵路公司進一步完善安全措施，會導致安全投資費用龐大，影響票價等，鐵路將不再是像現在這樣貼近大眾的公共運輸工具。

為了進一步提高鐵路的安全性與穩定性，不僅需要鐵路公司完善安全措施，還需要與道路管理者和交通管理者合作，更需要鐵路使用者、平交道通行者、鐵路沿線居民等（以下稱『使用者等』）的理解與配合。

第2節 目的

鑒於進一步提高鐵路的安全性和穩定性需要使用者等的理解和配合，鐵路安全使用指南（以下稱『本指南』）根據鐵路公司在鐵路安全使用方面設置的各種安全設備、安全機制等，匯整了各鐵路公司的共通事項。

透過將本指南用作獲得使用者等理解和配合的基礎資料，旨在提高日本鐵路的安全性和穩定性，促進其健全發展。

※ 此外，本指南匯整了為提高鐵路的安全性和穩定性，使用者等應正確理解並遵守的共通規定事項，不包括提高鐵路舒適性所需的禮儀（座位坐法、手機使用禮儀等）內容。我們盡可能保證本指南內容的準確性，但希望今後能進一步審視並完善本指南的內容。此外，我們盡可能保證為各鐵路公司提供在鐵路安全使用方面各種安全設備和安全機制的共通內容，但需注意，安全設備設置情況和操作方式等可能會因鐵路公司而異。

第3節 基本準備

鐵路是許多人共同使用的公共運輸工具。哪怕是一個人的自私行為，也可能會導致發生悲慘的事故或運行混亂等，給周圍眾多的人帶來巨大的損失和不便。

在使用鐵路時，使用者等必須認識到自己的責任，不給周圍人造成不便，並致力於安全使用。為此，需要事先掌握鐵路公司設置的各種安全設備、安全機制等正確知識，學會使用方法，同時在實際的車站、列車內、平交道、鐵軌周圍等地方做出判斷和行動時，應體諒周圍人的心情，避免以自我為中心。此外，平時要留意車站月台、列車內等張貼的各種安全設備的注意事項，確保在緊急情況下可以毫不猶豫地正確使用各種安全設備等。

本指南匯整了使用者等應正確理解並遵守的共通規定事項，以進一步提高鐵路的安全性和穩定性。請反復閱讀，掌握鐵路安全使用相關的正確知識，並在自覺遵守的同時，時常提醒朋友和家人，尤其是孩童們。

第2章 使用者須知

第1節 月台須知

月台上常會發生從月台跌落、與列車碰撞等而導致的死亡、重傷等事故。因此請掌握本節的各種安全設備、安全機制等正確知識，並努力遵守。

1 在月台移動時

○請勿在月台上奔跑或揮動物品等，同時請注意周圍人的動向。

→否則可能會導致從月台跌落到鐵軌內、與列車碰撞等事故。

2 白線、黃線

○在月台上行走時，請行走於白線或黃線內側（靠近月台中央）。

○若同時設有白線和黃線，請行走於白線和黃線內側（靠近月台中央）。

→否則可能會導致從月台跌落到鐵軌內、與列車碰撞等事故，或者車站工作人員等無法在列車出發時確認安全，導致列車延誤，給周圍許多人帶來不便等。

※ 黃線也是為保證視障人士能夠安全地在月台移動而設置的地磚，當視障人士靠近時，注意不要做出遮擋黃線等行為。

※ 部分黃線內也設有表示月台內側的內側線（注）。

※ 若月台設有月台閘門等，則可能沒有白線和黃線。

註 內側線……表示月台內側的1條線狀突起物。

3 等待列車時

- 等待列車時，請走白線或黃線內側（靠近月台中央），按照顯示的乘車位置目標處排隊，避免妨礙到月台通行的人。

特別是在早晚高峰月台擁擠的時段，請予以配合。

- 若物品等掉落到鐵軌內，請勿查看或擅自進入鐵軌內，而應告知車站工作人員等。

→否則可能會導致從月台跌落到鐵軌內、與列車碰撞等事故。

4 上、下車時

- 上下車時，請勿推擠周圍的人，請先下後上、有秩序地乘車。

此時，月台上的人請為列車內的人讓出位置，方便下車。

- 上下車時注意周圍的車門，避開擁擠的車門，選擇人流較少的車門。

- 列車與月台之間可能有空隙或高低差，請注意腳下。

- 請注意，即使列車停在月台上，車廂與車廂的連接部分也可能存在空隙。

→否則可能會從列車與月台的空隙中跌落，或導致身體、物品等被車門夾住等事故，或者列車延誤，給周圍許多人帶來不便等。

5 車門關閉時

- 當車門關閉音響起或開始關閉時，請勿強行上下車，等待下一班列車。

- 萬一身體或物品等被關閉的車門夾住時，請大聲告知周圍的人，並向車站工作人員等求助。

→否則可能會在列車啟動等時，身體或物品處於被關閉的車門夾住的狀態而導致事故，或者車站工作人員等無法在列車出發時確認安全，導致列車延誤，給周圍許多人帶來不便等。

※ 與電梯不同，鐵路的車廂門關閉後即使身體或物品等被夾住，也不會重新自動打開。

6 其他注意事項

(1) 酒後等

○酒後或身體不適等時，請尤其注意要在月台的中央附近行走及等待列車。

○若在月台上感到身體不適，請前往洗手間等處，而不要從月台探身到鐵軌內。

→尤其是從月台跌落到鐵軌內、與列車碰撞等事故屢見不鮮。

(2) 使用手機或耳機等時

○使用手機或耳機等時，請尤其注意要在月台的中央附近行走及等待列車。

→否則可能會導致從月台跌落到鐵軌內、與列車碰撞等事故。

(3) 使用嬰兒車或輪椅等時

○在月台上使用嬰兒車或輪椅等候車時，請鎖定嬰兒車或輪椅等的安全鎖，並且不要離開視線或鬆開手。

→有時月台為了排水良好而設有一定斜度，嬰兒車或輪椅等可能會因此滑動，導致從月台跌落到鐵軌內、與列車碰撞等事故。

○特別是使用嬰兒車等上下車時，請跨過列車與月台之間，搬起嬰兒車上下車。

- 周圍人也應留意讓使用嬰兒車的人優先上下車。
- 當車門關閉音響起或開始關閉時，請勿強行上下車，等待下一班列車。
 - 否則可能會在列車啟動等時，嬰兒車等的車輪處於被關閉的車門夾住的狀態。

※ 若使用靠近乘務員室的車廂或有輪椅空間的車廂，可方便乘務員等進行確認，從而保證安全。

7 月台上的安全設備等

(1) 月台下的避難空間和台階

- 若從月台跌落到鐵軌內，部分車站在月台下設有避難空間或回到月台上的台階，以便立即躲避駛來的列車，因此必要時請迅速躲避至鐵軌外。
- 請勿向避難空間投放垃圾等。
 - 否則可能會導致緊急情況下無法避難。

(注) 對於月台內列車速度快且運行班次多的車站，目前正積極推進在月台下設置躲避空間。

(2) 列車緊急停止裝置（緊急停止按鈕）

- 部分車站設有列車緊急停止裝置，若遇到有人從月台跌落到鐵軌內等需要緊急停止列車的情況，請果斷使用。
 - 或迅速告知附近的車站工作人員等。
- 即使按下列車緊急停止裝置，也不要進入鐵軌內。

→由於列車無法立即停止，上述行為可能會導致與列車碰撞等事故。

（注）對於月台內列車速度快且運行班次多的車站，目前正積極推進設置列車緊急停止裝置等。

○列車緊急停止裝置是用於需要緊急停止列車的情況，若想聯繫車站工作人員等，請使用通話裝置（對講機）。

○請勿在惡作劇等非緊急情況使用。

→否則進行安全確認可能會導致列車延誤，給周圍許多人帶來不便等。

因惡作劇等使用時，可能會受到法律處罰。

（3）月台閘門等的緊急開啟按鈕

○在部分設有月台閘門等的車站內，若被月台閘門等夾住或被滯留在月台閘門與車廂之間，請果斷按下緊急開啟按鈕，手動打開月台閘門等進行撤離。

→否則可能會導致從月台跌落到鐵軌內、與列車碰撞等事故。

第2節 列車內須知

在經過彎道或道岔等時，列車內會因晃動導致乘客跌倒等。因此請掌握本節的各種安全設備、安全機制等正確知識，並努力遵守。

1 禁止攜帶危險物品

○請勿將危險物品帶入列車內。若發現可疑物品或可疑人員，請迅速告知附近的車站工作人員等。

→若危險物品出現溢出或洩漏等，可能會危害周圍人安全或造成麻煩，且進行安全確認可能會導致列車延誤，給周圍許多人帶來不便等。

2 吊環和扶手

○列車行駛時，請抓緊吊環或扶手。

→列車在經過彎道或道岔時，可能會為了防止事故而緊急停車，或是會突然晃動等，存在跌倒等風險。

※ 吊環或扶手還可用作坐在座位、站起或移動時等的輔助。

3 靠近車廂門時

○靠近車廂門時，請勿倚靠車門或將手、腳貼在車門上，或者將物品等放置在車門處。

→否則在車門打開時，手、腳或物品等可能會捲入其中，或者車門難以打開。

4 靠近車廂間通道（注）、列車通道門（注）時

○靠近車廂間通道、列車通道門時，請勿在車廂間通道處停留。

→列車在經過彎道或道岔等時，車廂間通道的渡板等可能會大幅晃動，存在跌倒等風險。

此外，也會妨礙到通行的人。

○列車通道門應保持關閉。

→否則當列車內發生火災時，可能會無法防止火勢蔓延到鄰近車廂。

※ 請注意，在部分列車中，除緊急情況外，列車行駛時不得在車廂間通道移動。

注 車廂間通道……列車內為能在連接的車廂之間通行而設置的通道。

注 列車通道門……指隔開車廂間通道的門，有時也為了防止車廂連接部分的聲音傳入車廂，或防止車廂之間的風吹過等。

5 其他注意事項

（1）使用嬰兒車或輪椅等時

○在列車內使用嬰兒車或輪椅等時，請鎖定嬰兒車或輪椅等的安全鎖，並且不要離開視線或鬆開手。

→列車在經過彎道、道岔、或為防止事故而緊急停車等時，可能會突然晃動，導致嬰兒車或輪椅等移動、翻倒等事故。

6 車內的安全設備等

（1）車內緊急呼叫裝置（車內緊急呼叫按鈕）

○在列車內發現可疑人員、可疑物品或發生糾紛等，需要緊急告知乘務員等時，請果斷使用車內緊急呼叫裝置。

○請勿在惡作劇等非緊急情況使用。

→否則進行安全確認可能會導致列車延誤，給周圍許多人帶來不便等。

因惡作劇等使用時，可能會受到法律處罰。

※車內緊急呼叫裝置（車內緊急呼叫按鈕）中，分為可以與乘務員通話和僅在乘務員室顯示而無法通話兩種。

緊急通知後無論使用哪種裝置，大多鐵路公司都會在除隧道或橋樑區間外立即停車。

但無論使用哪種裝置，都會有行駛到下一站後再採取措施的鐵路公司，或是若有通話功能，則會根據通話確認內容後再決定措施的鐵路公司。

（2）車門緊急解鎖裝置

○列車內發生火災或接到工作人員指示等時，請使用車門緊急解鎖裝置。

這樣可以手動打開車廂門。

○列車內發現可疑人員、可疑物品、急症病人或出現爭吵等，或者行李被車門夾住時，請勿使用車門緊急解鎖裝置。

○逃到列車外時，請十分注意躲避其他列車及高壓設備等危險。

○請勿在惡作劇等非緊急情況使用。

→否則可能會導致從列車跌落等事故，或進行安全確認可能會導致列車延誤，給周圍許多人帶來不便等。

因惡作劇等使用時，可能會受到法律處罰。

※ 若乘坐的是地鐵，通常難以向兩邊疏散，因此在編組中的最前車廂和最後車廂的乘務員室內都設有緊急出口。

（3）消防設備

○若是在行駛中的列車內發生火災等，請果斷使用車內設置的滅火器撲救初期火災。

→否則火災可能會蔓延到鄰近車廂或產生煙霧，造成更大的損失。

參考：車內安全設備等的指示圖

○ 列車內設有安全設備，部分車廂中還可能會顯示指示圖，以告知使用者設備的位置等。

平時請注意查看車內安全設備等指示圖，掌握其設置位置等，以備不時之需。

參考：車內緊急停止裝置

○ 在列車內發生火災等需要緊急停止列車的情況時，部分車廂內設有車內緊急停止裝置可供使用。

○ 但是，若是行駛至隧道區間或地下區間，則即使列車內發生火災，也請勿使用車內緊急停止裝置。

→否則即使列車停止，也無法保證外部有安全的避難場所，甚至可能會因煙霧等造成更大的損失。

○ 請勿在惡作劇等非緊急情況使用。

→否則進行安全確認可能會導致列車延誤，給周圍許多人帶來不便等。

因惡作劇等使用時，可能會受到法律處罰。

第3節 平交道須知

平交道上常會發生因通行者強行穿越、停留等而導致的死亡、重傷等事故。因此請掌握本節的各種安全設備、安全機制等正確知識，並努力遵守。

1 步行穿越時

○穿越平交道時，請在平交道前停下，確認左右兩側安全。

尤其要注意的是，即使一側已經有列車通過，也可能很快有列車從反向駛來。

○警報器發出警報時，請勿進入平交道內。

○有些平交道未設置柵欄和警報器，因此在穿越前請確認是否有列車駛來，以確保安全。

→若不確認平交道的安全性，可能會導致與列車碰撞等意外事故。

○使用嬰兒車或輪椅等穿越平交道時，請盡量垂直於鐵軌通行，防止車輪卡入鐵軌槽內。

同時，避免過於靠近平交道邊緣。

→若在平交道內，因車輪卡入鐵軌槽導致翻倒或車輪脫落而無法穿越平交道，則可能會導致與列車碰撞等意外事故。

2 騎自行車穿越時

○穿越平交道時，請在平交道前停下，確認左右兩側安全。尤其要注意的是，即使一側已經有列車通過，也可能很快有列車從反向駛來。

○警報器發出警報時，請勿進入平交道內。

○有些平交道未設置柵欄和警報器，因此在穿越前請確認是否有列車駛來，以確保安全。

→若不確認平交道的安全性，可能會導致與列車碰撞等意外事故。

○騎自行車穿越平交道時，由於平交道空間狹小，車輛和行人往來頻繁，為確保安全，請下車推車通行。

○請盡量垂直於鐵軌通行，防止車輪卡入鐵軌槽內。

同時，避免過於靠近平交道邊緣。

→若和平交道內，因車輪卡入鐵軌槽導致翻倒或車輪脫落而無法穿越平交道，則可能會導致與列車碰撞等意外事故。

3 開車穿越時

○穿越平交道時，請在平交道前停下，確認左右兩側安全。尤其要注意的是，即使一側已經有列車通過，也可能很快有列車從反向駛來。

○警報器發出警報時，請勿進入平交道內。

○有些平交道未設置柵欄和警報器，因此在穿越前請確認是否有列車駛來，以確保安全。

→若不確認平交道的安全性，可能會導致與列車碰撞、脫軌等重大事故。

○駕車穿越平交道時，請勿盲目跟隨前車駛入平交道，應確認前方有足夠安全通行的空間後再穿越。

○請盡量垂直於鐵軌通行。同時，避免過於靠近平交道邊緣。

→若因前車堵塞平交道出口而無法穿越平交道，可能會導致與駛來的列車碰撞、脫軌等重大事故。

○交通管制中禁止通行的車型不得穿越平交道。

○大型或中型車比普通車的車身更高，因此應在確認其高度低於限行高度後再通行。

○尤其要注意裝貨台上的貨物高度不得超過限行高度。

→若和平交道內，因輪胎脫落或撞上柵欄等情況而無法穿越平交道，則可能會導致與駛來的列車碰撞、脫軌等意外事故。

4 被困在平交道內時

○若汽車被困在平交道內，上前抬起柵欄即可離開平交道。

○若在離開平交道時損壞了柵欄，請通知附近的車站等。

→若柵欄處於故障狀態，可能會導致其他通行者或汽車與列車碰撞等事故。

5 平交道的安全設備等

(1) 平交道障礙物警報裝置（緊急按鈕）

○當汽車等在平交道拋錨而阻礙鐵軌時，若需迅速通知乘務員或車站工作人員，請使用平交道障礙物警報裝置（緊急按鈕）。

○若有緊急聯繫方式的標識，請立即聯繫。

○在未設置平交道障礙物警報裝置（緊急按鈕）的平交道，請使用汽車上配備的信號彈等，向駛來的列車發出危險警報。

○請勿在惡作劇等非緊急情況使用。否則可能會受到法律處罰。

○不得用於報警。

→否則進行安全確認可能會導致列車延誤，給許多人帶來不便等。

因惡作劇等使用時，可能會受到法律處罰。

6 禁止妨礙等行為

○不得有在鐵軌內放置石塊、丟棄垃圾等妨礙列車運行的行為。

否則可能會受到法律處罰。

→可能會導致列車脫軌等重大事故。

若目擊到此類行為，請通知最近的車站或員警。

※ 即使只是因平交道障礙事故導致中斷時間不足1小時的運輸問題，也有可能對社會經濟造成超過1000萬日圓的損失。

第4節 鐵軌周圍須知

1 在鐵軌周圍時

- 鐵軌不是道路。請勿穿越平交道以外的場所或進入鐵軌內。
 - 否則可能會導致與列車碰撞等意外事故，或列車延誤，給周圍許多人帶來不便等。
- 在強風天氣時，應固定好防塵用塑膠布等，防止被風吹走。
 - 若防塵用塑膠布等掛在鐵軌的架設電線上，可能會導致列車停駛，給周圍許多人帶來不便等。
- 在鐵軌周邊進行起重機作業等時，請注意安全。
 - 否則可能會導致與列車碰撞等意外事故，或損壞架設電線等，造成列車停駛，給許多人帶來不便。

2 禁止妨礙等行為

- 不得向列車投擲石塊、在鐵軌內放置石塊或在車站、車廂等處塗鴉。
 - 若發現此類行為，請聯繫車站或員警。
 - 否則可能會導致列車內人員受傷、脫軌等重大事故，或列車延誤，給許多人帶來不便等。
 - 否則可能會受到法律處罰。

※ 即使只是因進入鐵軌內導致中斷時間不足1小時的運輸問題，也有可能對社會經濟造成超過1000萬日圓的損失。

第3章 向使用者等傳達資訊

國家、鐵路公司及相關團體應將本指南作為基礎資料，互相合作，促進利用者等的理解和配合，以發揮更大效果。

第1節 促進理解與配合的策略

國家應致力於完善促進鐵路安全使用的環境，提高社會認知。具體措施包括在一般民眾中廣泛使用本指南，以求獲得使用者的理解和配合，並持續推動鐵路公司、行政機關、教育機構等相關機構，通過學校教育和終身教育等方式普及和宣傳鐵路安全使用的相關知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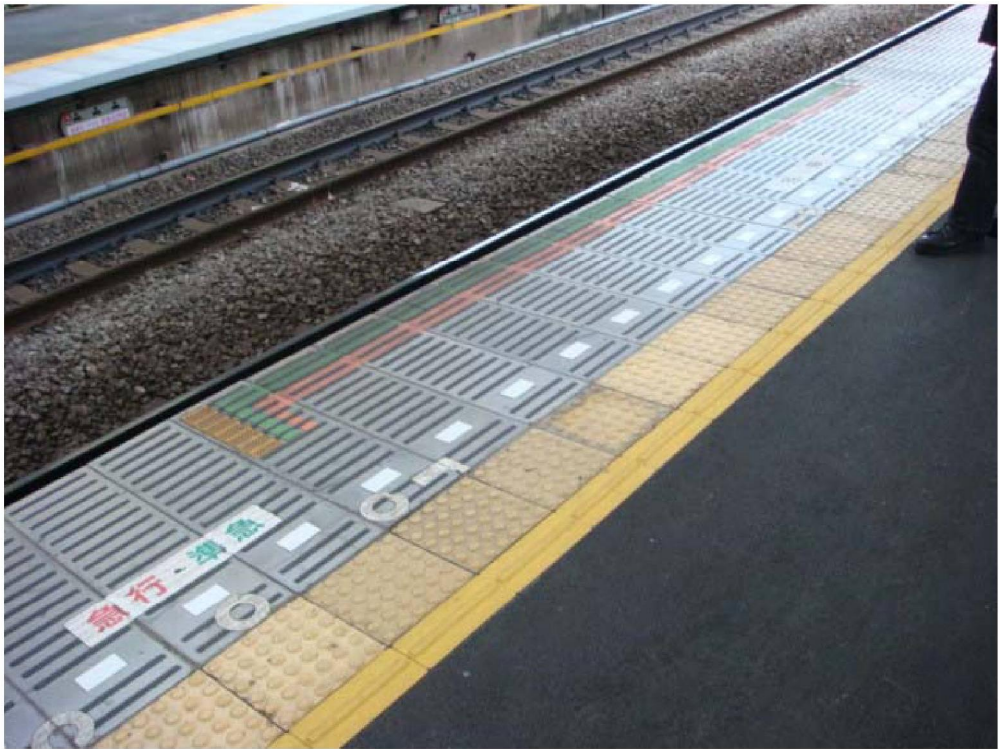
鐵路公司應根據各公司的安全設備和安全機制，向使用者等提供相關資訊。具體措施包括參考本指南，同時根據各公司的情況，在使用者等可以看到的地方張貼注意事項，製作並發送『安全手冊』，通過網頁、海報、體驗活動等方式持續提供資訊。

相關團體等應參考本指南，與多家鐵路公司合作，製作並發送『安全手冊』，透過網頁、海報、體驗活動等方式持續提供資訊。

第2節 資訊傳達的技巧

向使用者等傳達資訊時，重要的是保持簡潔幽默，吸引使用者等的關注。同時，設定資訊量時應注意傳達時間、場所、方式等，並提供具有季節感的資訊。

附錄1鐵路公司設置的安全設備等的代表範例

月台	白線、黃線（月台）
	
月台	月台閘門等的緊急開啟按鈕
	

月台

通話装置（対講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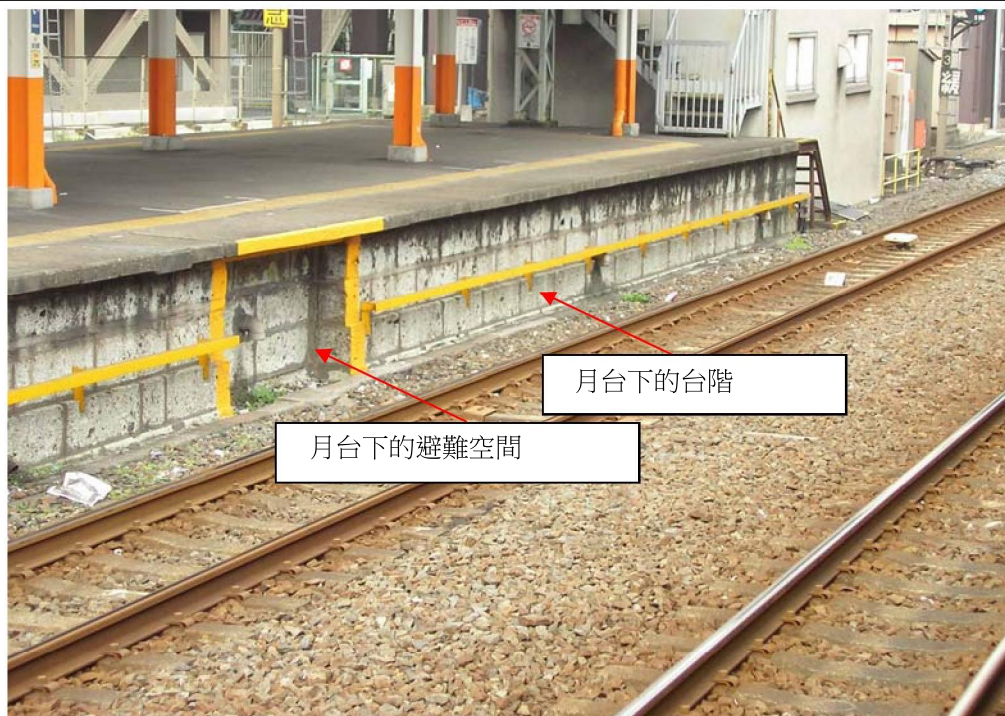
月台

列車緊急停止装置（緊急停止按鈕）



月台

月台下的避難空間和台階



列車內

車廂間通道、列車通道門



列車内

消防設備



列車内

車内緊急呼叫装置（車内緊急呼叫按钮）



列車内

車内緊急停止装置



列車内

車門緊急解鎖装置



平交道

平交道障碍物警報装置（緊急按钮）



附錄2（對妨礙鐵路安全行為進行處罰的相關法令）

○刑法（1907年4月24日法律第45號）（摘錄）

（危害交通）

第125條 損壞鐵路或其標誌，或者以其他方式對火車或電車的行駛造成危險者，處2年以上有期徒刑。

○鐵道營業法（1900年3月16日法律第65號）（摘錄）

第31條 違反與鐵路運輸相關法令，托運、在車內攜帶火藥類或其他爆炸性危險品者，處50日圓以下罰金或罰款

第32條 濫用列車警報器者，處50日圓以下罰金或罰款

第33條 有下列行為之一的旅客，處30日圓以下罰金或罰款

- 一 在列車運行中上下車
- 二 在列車運行中打開車廂側面車門
- 三 坐在列車內非旅客乘坐區域

第34條 （略）

第35條 （略）

第36條 篡改、毀壞、拆除車廂、停車場及其他鐵路區域內的標識布告，或熄滅燈光、使其失效者，處50日圓以下罰金或罰款

- 二 竄改、毀壞、拆除信號燈者，處3年以下有期徒刑

第37條 擅自進入停車場及其他鐵路區域內者，處10日圓以下罰款

第38條 以暴力脅迫妨礙鐵路工作人員執行公務者，處1年以下有期徒刑

第39條 在車內、停車場及其他鐵路區域內開槍者，處30日圓以下罰金或罰款

第40條 向列車投擲瓦礫石塊等者，處以罰款

○關於妨礙新幹線鐵路列車運行安全行為處罰特例法

（1964年6月22日法律第111號）（摘錄）

（宗旨）

第1條 鑒於新幹線鐵路（指根據全國新幹線鐵道整備法（1970年法律第71號）規定的新幹線鐵路。以下同）列車在其主要區間可以以每小時200公里以上的高速行駛，本法對有關妨礙其列車運行安全行為的處罰，規定了鐵道營業法（1900年第65號法律）的特例等內容。

（損壞運行治安設備等罪）

第2條 損壞用於新幹線鐵路的列車自動控制設備、列車集中控制設備及其他國土交通省令規定的確保列車運行安全的設備，或妨礙其功能的，處5年以下有期徒刑或5萬日圓以下罰金。

二 擅自操作上述設備者，處1年以下有期徒刑或5萬日圓以下罰金。

三 損壞上述設備或實施其他可能損壞其功能的行為者，處5萬日圓以下罰金。

（在鐵軌上放置物品等罪）

第3條 凡有下列情形之一者，處1年以下有期徒刑或5萬日圓以下罰金。

一 以妨礙列車運行的方式，擅自在新幹線鐵路鐵軌（指鐵軌及附屬的維修用通道等其他設施中位於鐵軌中心線兩側三公尺寬度範圍內的場所，以下同）上放置物品或實施任何類似行為

二 擅自進入新幹線鐵路鐵軌內

（向列車投擲物品等罪）

第4條 向行駛在新幹線軌道上的列車投擲或發射物品者，處5萬日圓以下罰金。

○道路交通法（1960年6月25日法律第105號）（摘錄）

（穿越平交道）

第33條 車輛等穿越平交道時，應在平交道前（若設有道路標識等停止線，應停在停止線前。以下同）停車，確認安全後方可通行。

但若通行時遵循信號燈指示的信號，則無需在平交道前停車。

二 車輛等穿越平交道時，若平交道的柵欄將要關閉或正在關閉，又或者平交道的警報器發出警報，則不得進入平交道。

三 車輛等駕駛因故障等原因而無法駕駛車輛穿越平交道時，應立即採取發出緊急信號等措施，通知鐵路、鐵軌工作人員或員警有車輛因故障等原因停在平交道處，並採取必要措施將車輛移至平交道外。

（罰規第1項及第2項參考第119條第1項第2號、同條第2項）

第119條 凡有下列情形之一者，處3個月以下有期徒刑或5萬日圓以下罰金。

一 （略）

二 違反第30條（禁止超車的場所）、第33條（穿越平交道）第1項或第2項、第38條（行人在人行橫道等處優先通行）、第42條（需減速慢行的場所）或第43條（在指定場所臨時停車）規定者